

##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7月9日，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7月10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5号——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规定，公司定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媒体说明会，对媒体普遍关注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问题进行说明。现将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

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 上午9:30-10:30

#### 二、会议召开地点及参与方式

现场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947会议室

网络直播地址：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公司将邀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请有意参加的媒体提前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媒体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传真预约截止时间为2018年7月19日上午10:00，电子邮件预约截止时间为2018年7月19日上午10:00，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五、会议联系人及咨询方式”。媒体预约注意事项：媒体预约需提供媒体名称、记者姓名、记者证编号、联系方式，前往参加说明会

的媒体需凭以上资料和预约登记情况入场。参加会议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投资者可登陆：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观看本次说明会的网络文字直播（<http://rs.p5w.net>）。

公司也欢迎投资者提前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供给公司（传真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上午 10:00，电子邮件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上午 10:00），公司将在公告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时一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 **三、会议参与人员**

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置入资产的主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代表等。

### **四、会议议程**

- 1、介绍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 2、介绍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交易作价的合理性、承诺履行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
- 3、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对拟置入资产及其行业的了解情况，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推进和筹划中履行的忠实、勤勉义务进行说明；
- 4、拟置入资产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重组标的报告期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进行说明；
- 5、中介机构就核查过程和核查结果进行说明；
- 6、评估机构就拟置入资产的估值假设、估值方法及估值过程的合规性，以及估值结果的合理性进行说明；
- 7、回答媒体的现场提问。

### **五、会议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路忠

联系电话：010-63706972

传真：010-63706966

电子邮件：[bneczqb@bnec.cn](mailto:bneczqb@bnec.cn)

###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后的次一交易日（即 2018 年 7

月 23 日)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召开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互动易平台刊载本次说明会文字记录。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9 日